

证券代码：836631

证券简称：世仓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公司或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50,000,000.00	14,172,759.47	预计 2020 年销售商品金额增加。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11,500,000.00	11,500,000.00	主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方为公司或子公司、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主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其他				
合计	-	361,500,000.00	175,672,759.47	-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方一：

姓名：世仓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台北市中山区林森北路 485 巷 18 号 5 楼

经营范围：租赁业；仓储业；家具、寝具、厨房器具、装设品批发业；建材批发业；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国际贸易业；自动控制设备工程业；室内装潢业；除许可业外，得经营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公司世仓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赵士逸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二：

姓名：林明孝、宋娇娥

住所：台北市中山区林森北路 485 巷 18 号 4 楼之 2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与宋娇娥为夫妻关系

关联方三：

姓名：林明我、陈志佳

住所：高雄市左营区新上里 29 鄰自由二路 349 号七楼

关联关系：林明我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与林明孝为兄妹关系，陈志佳为公司副总经理，与林明我为夫妻关系

关联方四：

姓名：浙江世仓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业路 18-11 号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关联方五：

姓名：杨丹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老沪闵路 790 弄 71 号 502 室

关联关系：公司财务总监

关联方六：

姓名：赵士逸

住所：桃园市桃园区经国路 310 号 13 楼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世仓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关联方七：

姓名：王良华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罗阳路 111 弄 17 号 502 室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上海天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八：

姓名：王懿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宾川路 380 弄 4 号 201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上海天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长兼总经理林明孝，董事林明我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及关联方为公司或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系自原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销售商品： 2020 年预计向世仓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5000 万元。

（2）财务资助：2020 年度，公司向宋娇拟向宋娇娥借款 250 万元，向杨丹借款 700 万元，向赵士逸借款 50 万元，向王良华借款 50 万元，向林明我借款 50 万，向王懿借款 50 万元，借款利率 8%，借款期限一年，每月 15 日前付利息，到期还本。

（3）关联担保或反担保：2020 年关联方林明孝、宋娇娥、林明我、陈志佳为公司或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贷款、保函、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无偿抵押、保证、质押等方式担保或反担保，金额不超 30000 万元，不收取任何费用。

公司在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业务，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导向，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交易双方均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